



#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保署許可證號：環署環檢字第 089 號  
公司地址：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 685 號 11 樓

電話：(02) 2834-5800 傳真：(02) 2833-0091  
E-Mail：ttpwelcl@ms25.hinet.net

## (一)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臺北體育館 報告編號：1060417-14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1時03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5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17-0705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10號(體育館七樓右側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 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0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C、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決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雅決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檢驗專用報告章



#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保署許可證號：環署環檢字第 089 號 電話：(02) 2834-5800 傳真：(02) 2833-0091  
 公司地址：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 685 號 11 樓 E-Mail：ttpwelcl@ms25.hinet.net

##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臺北體育館 報告編號：1060417-14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11時06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15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17-0706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10號(體育館七樓左側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 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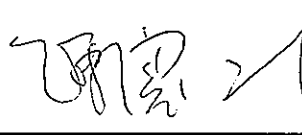
備註：1. 本報告共 10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 驗 專 報 用 報 告 章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臺北體育館 報告編號：1060417-14 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1時10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5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17-0707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10號(行政樓六樓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0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 專 驗 報 告 書 章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	----------------------



#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保署許可證號：環署環檢字第 089 號  
公司地址：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 685 號 11 樓

電話：(02) 2834-5800 傳真：(02) 2833-0091  
E-Mail：ttpwelcl@ms25.hinet.net

##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臺北體育館 報告編號：1060417-14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1時14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5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17-0708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10號(行政樓五樓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0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 "\*" 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 "ND" 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 專 驗 報 告 章 用 用 章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	----------------------



## 樣 品 檢 驗 報 告 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府體育局臺北體育館 報告編號：1060417-14 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 年 04 月 17 日 11 時 18 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 年 04 月 17 日 15 時 00 分  
 樣品編號：1060417-0709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 10 號(行政樓四樓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 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0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 驗 報 告 書	專 用 章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5



#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保署許可證號：環署環檢字第 089 號 電話：(02) 2834-5800 傳真：(02) 2833-0091  
 公司地址：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 685 號 11 樓 E-Mail：ttpwelcl@ms25.hinet.net

##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臺北體育館 報告編號：1060417-14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1時22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5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17-0710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 10 號(體育館四樓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 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0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專  
 驗用  
 報報  
 告告  
 章章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6



#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臺北體育館 報告編號：1060417-14 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1時27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5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17-0711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10號(行政樓三樓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0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C、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決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1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 驗 報 告 書 專 用 章	負責人：陳雅決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	----------------------



## 樣 品 檢 驗 報 告 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府體育局臺北體育館 報告編號：1060417-14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1時31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5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17-0712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10號(行政樓二樓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0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 "\*" 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 "ND" 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Handwritten signature)*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 驗 報 告 章 專 用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	----------------------

















#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保署許可證號：環署環檢字第 089 號  
公司地址：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 685 號 11 樓

電話：(02) 2834-5800 傳真：(02) 2833-0091  
E-Mail：ttpwelcl@ms25.hinet.net

##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府體育局田徑場	報告編號：1060417-15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13時57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15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17-0719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5號(一樓134室前茶水間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0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SI-0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報告書 專用章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15



## 樣 品 檢 驗 報 告 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府體育局田徑場 報告編號：1060417-15 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 年 04 月 17 日 14 時 01 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 年 04 月 17 日 15 時 00 分  
 樣品編號：1060417-0720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5 號(一樓 135 室前茶水間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0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 驗 報 告 專 用 章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16







#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保署許可證號：環署環檢字第 089 號  
公司地址：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 685 號 11 樓

電話：(02) 2834-5800 傳真：(02) 2833-0091  
E-Mail：ttpwelcl@ms25.hinet.net

##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田徑場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樣品基質：飲用水  
樣品編號：1060417-0722  
採樣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5 號(北區防爆溝內廁所前(右) 飲水機)

報告編號：1060417-15採樣行程代碼：---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時間：106 年 04 月 17 日 14 時 09 分  
收樣時間：106 年 04 月 17 日 15 時 00 分  
聯絡人員：業務部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 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0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 驗 報 告 書 專 用 章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	----------------------



#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保署許可證號：環署環檢字第 089 號  
公司地址：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 685 號 11 樓

電話：(02) 2834-5800 傳真：(02) 2833-0091  
E-Mail：ttpwelcl@ms25.hinet.net

##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府體育局田徑場	報告編號：1060417-15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14時14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15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17-0723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5號(東區防爆溝內器材室前(左)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0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 "\*" 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 "ND" 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C、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 驗 專 報 用 告 章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	----------------------



#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保署許可證號：環署環檢字第 089 號 電話：(02) 2834-5800 傳真：(02) 2833-0091  
公司地址：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 685 號 11 樓 E-Mail：ttpwelcl@ms25.hinet.net

##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府體育局田徑場	報告編號：1060417-15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4時17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5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17-0724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5號(東區防爆溝內器材室前(右)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0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C、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專用報告章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第二行政大樓 報告編號：1060417-13 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 年 04 月 17 日 10 時 40 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 年 04 月 17 日 15 時 00 分  
 樣品編號：1060417-0702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 6 號(二樓茶水間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3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 "\*" 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 "ND" 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泱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報告書專用章

負責人：陳雅泱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保署許可證號：環署環檢字第 089 號  
公司地址：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 685 號 11 樓

電話：(02) 2834-5800 傳真：(02) 2833-0091  
E-Mail：ttpwelcl@ms25.hinet.net

##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第二行政大樓 報告編號：1060417-13 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 年 04 月 17 日 10 時 45 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 年 04 月 17 日 15 時 00 分  
樣品編號：1060417-0703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 6 號(四樓茶水間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 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3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 "\*" 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 "ND" 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C、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SI-0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 專 驗 報 告 書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	----------------------



#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第二行政大樓 報告編號：1060417-13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0時50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5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17-0704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6號(三樓茶水間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 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3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 驗 報 告 專 用 章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23



#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府體育局新生棒球場 報告編號：1060410-04 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18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 年 04 月 10 日 09 時 37 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 年 04 月 10 日 15 時 20 分  
 樣品編號：1060410-0302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新生北路三段 105 號(一樓左側球員休息室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0 21:00-04/11 19:10	飲用水水質標準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2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 "\*" 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 "ND" 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C、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專 驗用 報報 告告 章章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府體育局天母棒球場 報告編號：1060417-06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12時35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15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17-0679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77號(網球場服務台一樓(左)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 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 備註：1. 本報告共 11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 "\*" 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 "ND" 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Handwritten signature)*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

檢  
驗  
報  
告  
書
專  
用  
章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 台 技 水 質 環 保 科 技 檢 驗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行政院環保署許可證號：環署環檢字第 089 號  
公司地址：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 685 號 11 樓

電話：(02) 2834-5800 傳真：(02) 2833-0091  
E-Mail：ttpwelcl@ms25.hinet.net

## 樣 品 檢 驗 報 告 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府體育局天母棒球場 報告編號：1060417-06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2時39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5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17-0680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77號(網球場服務台一樓(右)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1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 司 名 稱：台 技 水 質 環 保 科 技 檢 驗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 技 水 質 環 保 科 技 檢 驗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專 用 報 告 章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府體育局天母棒球場 報告編號：1060417-06 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2時54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5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17-0682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 77 號(四樓 1 壘側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1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 "\*" 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 "ND" 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 樣 品 檢 驗 報 告 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府體育局天母棒球場 報告編號：1060417-06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2時59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5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17-0683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77號(三樓3壘側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 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1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 "\*" 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 "ND" 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決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專 用 報 告 章	負責人：陳雅決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	----------------------





## 樣 品 檢 驗 報 告 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天母棒球場 報告編號：1060417-06 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3時04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 15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17-0684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77號(二樓3壘側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 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1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C、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報告書專用章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30



## 樣 品 檢 驗 報 告 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天母棒球場 報告編號：1060417-06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5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13時09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7日15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17-0685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77號(一樓1壘側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7 21:40-04/18 21:30	飲用水水質標準 為6 CFU/100mL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1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 專 驗 報 告 章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	----------------------

31







#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保署許可證號：環署環檢字第 089 號  
公司地址：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 685 號 11 樓

電話：(02) 2834-5800 傳真：(02) 2833-0091  
E-Mail：ttpwelcl@ms25.hinet.net

##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府體育局天母棒球場 報告編號：1060424-13 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5.03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24日13時40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24日16時00分

樣品編號：1060424-1055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77號(二樓一壘側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24 23:00~04/25 22:10	飲用水水質標準為 6 CFU/100mL 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 1 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 "\*" 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 "ND" 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 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 35±1℃、24±2 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SI-01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 驗 專 報 告 書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40





# (八) 樣品檢驗報告書

委託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南港極限運動中心 報告編號：1060413-03 採樣行程代碼：---  
 委託業別：公家機關 報告日期：106.04.21  
 採樣單位：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室 採樣時間：106年04月13日08時45分  
 樣品基質：飲用水 收樣時間：106年04月13日15時30分  
 樣品編號：1060413-0491 聯絡人員：業務部  
 採樣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七段382號(二樓 飲水機)

認可	檢驗項目	檢驗結果	檢驗方法	培養起迄時間	備註
*	大腸桿菌群	<1 CFU/100mL	NIEA E230.55B	04/13 23:40~04/14 22:00	飲用水水質標準為6 CFU/100mL以下
	以下空白				

備註：1. 本報告共1頁，分離使用無效。  
 2. 認可欄標示"\*"者為該檢驗項目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證許可，並依公告檢測方法進行檢測。  
 3. 本報告僅對於檢驗報告所列樣品負責，且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用。  
 4. 樣品檢驗結果低於方法偵測極限(MDL)時以"ND"表示之，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  
 5. 檢驗項目大腸桿菌群所使用培養基為LES Endo Agar (DIFCO)，培養條件為35±1°C、24±2小時。

聲明書：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構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之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公司名稱：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簽章)：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  
 無機檢測類報告簽署人：陳慶洲  
 H S I - 0 1

*(Handwritten signature)*

台技水質環保科技檢驗股份有限公司	
檢驗專用報告章	負責人：陳雅泐 檢驗室主任：陳慶洲